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
粮油泊位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
粮油泊位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编号 320623000201706190116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3094166860L (1/1)

名称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如东县掘港镇城南工业集中区
法定代表人 何红伟
注册资本 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3月21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3月21日至2064年03月20日
经营范围 工程勘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7年 06月 15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

粮油泊位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页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批准：何红伟（总经理）

何红伟

核定：孙勇（工程师）

孙勇

审查：丁锋伟（工程师）

丁锋伟

校核：朱森来（高级工程师）

朱森来

项目负责人：朱晨辉（工程师）

朱晨辉

编写：吴嵩泽

吴嵩泽

（工程师）（参编第 1-2 章）

朱晨辉

朱晨辉

（工程师）（参编第 3-5 章）

于航

于航

（高级工程师）（参编第 6-7 章）

朱霞

朱霞

（工程师）（参编第 8 章 附件及附图）

目 录

前言	1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4
1.1 项目概况	4
1.2 项目区概况	10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4
2.1 主体工程设计	14
2.2 水土保持方案	14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5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5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16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6
3.2 弃渣场设置	17
3.3 取土场设置	17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17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18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0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22
4.1 质量管理体系	22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	25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29
4.4 总体质量评价	29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30
5.1 初期运行情况	30
5.2 水土保持效果	30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33

6 水土保持管理	35
6.1 组织领导	35
6.2 规章制度	35
6.3 建设管理	37
6.4 水土保持监测	37
6.5 水土保持监理	38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39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39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39
7 结论	40
7.1 结论	40
7.2 遗留问题安排	40
8 附件及附图	42
8.1 附件	43
8.2 附图	99

前言

如皋港区是南通港的主要港区之一，是江苏省实施沿江沿海发展战略的重要支撑，是南通市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进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依托，以散、杂货运输为主，服务后方临港产业发展，并为长江沿线地区提供物资中转运输服务。长江沿线地区是我国的粮食主产区，粮食产量占全国的三分之一以上。该地区也是重要的粮食加工区和储备区，沿江地区分布着众多大型粮食加工企业，粮食外贸进口量较大。

基于上述背景，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开发建设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意在打造一个功能齐全的以港口粮食装卸和仓储为主，设施先进、绿色环保的长江中下游大型粮食物流中转基地，满足长江沿线地区粮油运输增长的需要。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承接南通港粮油业务搬迁转移的重要工程；有利于提升长江沿线地区粮油中转运输能力，满足后方粮油加工产业水运需求；有利于增强南通港在长江沿线粮油转运枢纽港地位，有力支撑南通港“优江拓海、江海联动”战略实施具有重要意义，是南通港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资源。因此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2021 年 3 月 31 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以《交通行政许可书》（苏交港许字〔2021〕00006 号）对该工程项目做出行政许可。2021 年 6 月 18 日，交通运输部以《交通运输部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交规划函〔2021〕254 号）对该工程项目使用港口岸线做出批复。2022 年 1 月 11 日，南通市行政审批局以《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通行审批〔2022〕7 号）对该工程项目建议书进行了批复。2022 年 6 月，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工作。2022 年 10 月 28 日，南通市水利局主持召开了《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方案审查意见修改完成了《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2022 年 12 月，南通市水利局以《关于准予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通水许可〔2022〕84 号）文件，对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2022 年

12月，建设单位委托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承担水保监理工作。监理单位接受委托后，及时组建项目监理部，组织水土保持监理交底会，在单位工程开工前，对施工单位报送的单位工程施工组织设计中有关水土保持的内容进行审核，从水土保持的角度提出优化施工方案与方法的建议并答复意见。建设过程中，在监理协调作用下，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三方建立了公平、公正、和谐的建设环境，促进了有限资源的共享。在参建单位的共同努力下，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相关的建设任务。

2022年12月，建设单位委托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监测单位立即成立监测项目组，确定了项目负责人和监测人员，进驻项目现场，编制了《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在施工期间，监测单位全程跟踪监测，记录各项水土保持落实情况等。现场监测完成后，监测单位及时整理资料数据，于2021年10月编制完成《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2025年4月，在工程即将结束时，建设单位即着手准备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组成的水保检查组，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深入工程现场，听取各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水土保持方案和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实施情况的介绍，查阅工程设计、招投标文件、验收、监理、监测、质量管理、财务结算等档案资料，核查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水土保持设施的数量、质量及其防治效果，全面了解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及管护责任的落实情况。2025年5月，我单位在查阅建设单位提供的自验资料、走访各参建单位以及现场核查的基础上，编制完成《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综上，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初设阶段落实水保方案及水保方案批复要求、开工前对比施工图设计文件与水保方案，无构成重大变更、补充或修改水保方案并重新报批等情况。各参建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建设单位部署，基本落实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均合格并能够持续、安全、有效运转，五项防治目标值达到了方案设计的防治目标。

根据《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第九条，生产建设单位严格执行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标准、规范、规程确定的验收要求（详见下表），经对照分析，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符合验收条件。

水保验收条件相符性分析表

序号	苏水规〔2018〕4号规定不得通过验收的情形	工程实际情况	符合性分析
1	未依法依规履行水土保持方案及重大变更编报审批程序的	本工程依法依规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经分析不涉及重大变更	符合验收条件
2	未依法依规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的	建设单位已委托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符合验收条件
3	废弃土石渣未堆放在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的	弃方已按照要求运到方案确定弃土场	符合验收条件
4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未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的	本工程已按照水保方案批复的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	符合验收条件
5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未达到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	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要求	符合验收条件
6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材料弄虚作假或存在重大技术问题的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材料均按实际情况进行编制	符合验收条件
7	未依法依规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的	建设单位已按水保批复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	符合验收条件
8	存在其它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	工程水保验收符合水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符合验收条件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位于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项目中心坐标位于东经 120° 41′ 1.70″，北纬 32° 01′ 1.25″。

1.1.2 主要技术指标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建设类工程

建设规模：项目主要建设“F”型码头 1 座，共布置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1 个 3 万吨级泊位、7 个 5 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 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 1 个堆场、48 座混凝土筒仓、2 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

项目建设主要特性见表 1-1。

表 1-1 项目基本情况及经济技术指标表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所在流域	长江流域
建设地点	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	建设性质	新建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投资	总投资 21106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10000 万元		
建设期	2023 年 04 月开工，2025 年 05 月完工，总工期 26 个月		
新建规模	主要建设“F”型码头 1 座，共布置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1 个 3 万吨级泊位、7 个 5 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 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 1 个堆场、48 座混凝土筒仓、2 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		
二、项目组成及主要技术指标			
项目	单位	合计	
泊位数	个	9	
码头区面积	hm ²	4.77	
堆场区面积	hm ²	5.06	
辅建区面积	hm ²	11.50	
临时堆土区面积	hm ²	14.04	
施工生产生活区面积	hm ²	2.44	
码头长度	m	1404	
绿化面积	hm ²	0.65	

三、项目区挖填土石方量						
项目组成	挖方量 (万 m ³)	填方量 (万 m ³)	调入 (万 m ³)	调出 (万 m ³)	借方量 (万 m ³)	余方量 (万 m ³)
码头区	/	/	/	/	/	/
辅建区	30.95	3.92	0.00	27.03	0.00	0.00
堆场区	11.98	1.26	0.00	10.72	0.00	0.00
临时堆土区	0.85	7.81	6.96	0.00	0.00	0.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0.49	31.28	30.79	0.00	0.00	0.00
合计	44.27	44.27	37.75	37.75	0.00	0.00

1.1.3 项目投资

工程总投资 21106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10000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及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1.1.4 项目组成及布置

(1) 建设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 165615m²，总建筑面积约 28890.76m²，项目主要建设“F”型码头 1 座，共布置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1 个 3 万吨级泊位、7 个 5 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 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平房仓、转运站及廊道、变电所、污水处理站、48 座混凝土筒仓、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及相关配套设施组成。

(2) 主体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F”型码头 1 座，共布置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1 个 3 万吨级泊位、7 个 5 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 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平房仓、转运站及廊道、变电所、污水处理站、48 座混凝土筒仓、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及相关配套设施组成。工程主要技术指标见表 1-2。

表 1-2 工程主要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年吞吐量	万 t	1150	
2	年设计通过能力	万 t	1183	
3	泊位数	个	9	
其中	10 万吨级	个	1	一线码头外档
	3 万吨级	个	1	
	5 千吨级	个	3	一线码头内档
	5 千吨级	个	4	二线码头

4	泊位总长度		m	1404	508+386+510
5	使用岸线长度		m	572.80	
6	码头平台尺度	一线码头	m	508 × (33~35.5)	
		二线码头	m	521.80 × 28	
7	引桥尺度	前引桥	m	293.52 × 24	
		后引桥	m	297.45 × 33.8	
8	陆域征地面积		万 m ²	33.04	折合 495.60 亩
9	本次拟用地面积		万 m ²	16.5615	折合 248.42 亩
其中	场地面积		万 m ²	13.9202	
	道路面积		万 m ²	2.3829	
	绿化面积		万 m ²	0.65	
10	筒仓容量		万 t	41.5	
11	平房仓面积		万 m ²	1.2	最大堆高 9m
12	生产及辅助建筑物面积		m ²	28890.76	
13	围墙		m	1262	

(3) 陆域平面布置

工程陆域由江侧往岸侧（由南向北）依次布置一至五线场地。本工程陆域总面积 16.5615hm²，其中场地面积 13.9202hm²，道路面积 2.3829hm²，绿化面积 0.65hm²。

一线场地为布置有加压泵房及蓄水池、油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辅助生产建筑物以及转运站廊道和绿化区。二线场地布置 2 座长 150m，宽 40m 的平房仓和 6#变电所、9#变电所。三线至四线场地为筒仓区，共布置 48 个筒仓（单个直径为 25m，高度为 26m）。五线场地为堆场，面积 5.06hm²。

工程陆域路网呈环形布置，西侧利用新世界 3#、4#泊位已建纵一路形成环路。新建主干道为 12m，次干道为 9m，支道为 5m，转弯半径 18m。陆域进出利用新世界 3#、4#泊位纵一路处 1#大门，位于本项目西北角。

绿化面积 0.65hm²，建筑物周边布置以乔木为主的绿化带，区内布置以灌木、矮林和草坪为主。

(4) 码头平面布置

一线码头外档建设 10 万吨级通用泊位和 3 万吨级通用泊位各 1 个（码头水工结构按靠泊 10 万吨级散货船设计），泊位长度为 508m。一线码头内档建设 3 个 5 千吨级的通用泊位（可靠泊 1 千吨级的食用油船），泊位长度 386m。一

线码头宽度 33m，与引桥连接处拓宽至 35.5m（长 35m），码头面高程为 5.5m。码头与前引桥交接处布置长 30m、宽 20m 的 7#变电所平台。码头平台下游设置防护警示桩，距离 40m 处设置宽 170m 的进内档泊位和二线泊位的航道连接段。

一线码头外档（港池区）停泊水域宽 86m，受航道水深影响，底高程近期为 -14.8m（满足 5 万吨级散货船满载靠泊的要求），远期可与航道同步疏浚至 -16.8m。停泊区前沿布置回旋水域，按照长轴 625m，短轴 375m 的椭圆布置。一线码头内档停泊水域宽 38.4m，底高程为 -6.0m。停泊区前沿布置回旋水域，回旋圆直径为 220m，底高程为 -6.0m。

二线建设 5 千吨级通用泊位 4 个，泊位长度为 510m。考虑到上游 5 千吨级船舶与前引桥之间保留 42m 安全间距，同时满足装卸工艺的需求以及前引桥与后引桥连接段的使用要求，码头长度取 572.8m（含转运站平台长 51m），宽度 28m，与引桥连接处拓宽至 35.5m（转运站平台处）。码头与后引桥交接处布置长 30m、宽 20m 的 8#变电所平台。

二线码头停泊水域宽 38.4m，底高程为 -6.0m。停泊区前沿布置回旋水域，与一线码头内档泊位共用回旋水域，回旋圆直径为 220m，底高程为 -6.0m。

根据消防、交通组织、装卸工艺、水工结构的要求，一线码头通过 1 座长 293.52m，宽 24m 的前引桥与二线码头相连接。二线码头与江堤之间通过 1 座长 297.45m，宽 33.8m 的后引桥相连接。其中引桥行车道宽度均为 10m。

（5）竖向设计

1) 陆域

项目区内自然环境独特优越，生态环境良好，为与周边道路相衔接，综合考虑各因素进行项目内部竖向设计。项目区地势较为平坦，地形起伏较小。根据现有地形，场区平均标高约 5.0m，本工程河段设计高水位 2.81m，场地设计标高为 4.0m，地基平均交工标高为 3.3m。开挖深度按照自然地面绝对标高各地块场地平均标高为起算点。

2) 码头（高程）

一线码头平面尺度（长×宽）为 508.0m×33.0~35.5m，顶面标高 5.50m，采用高桩墩台+高桩梁板式结构，共分 8 个结构段，第一分段采用高桩墩台结构，上部结构为现浇钢筋砼墩台，墩台厚 2.5m，下设 56 根 $\Phi 1000\text{mm}$ PHC 管桩；其余分段采用高桩梁板式结构，排架间距为 8.0m，每樁排架采用 9 根 $\Phi 1000\text{mm}$ PHC 管桩。上部结构采用现浇横梁、预制纵梁、叠合板型式。二线码

头码头平台平面尺度（长×宽）为 521.8m×28.0m，顶面标高 5.50~6.50m，采用高桩梁板式结构，共分 8 个结构段，排架间距为 8.0m，每榀排架采用 7 根 Φ800mmPHC 管桩。上部结构采用现浇横梁、预制纵向梁、叠合板型式。为增强码头纵向刚度，码头各分段均设置了一定数量的纵向叉桩。

3) 引桥

前引桥长 293.522m，宽 4.0m，顶面标高为 5.50~6.50m。引桥采用高桩梁板式结构，排架间距为 16m，每榀排架基桩采用 6 根 Φ800mmPHC 管桩。上部结构采用现浇混凝土横梁、预制预应力空心板结构，预制预应力空心板厚 0.85m。后引桥长 297.451m，宽 33.8m，顶面标高为 6.50~6.81m。引桥采用高桩梁板式结构，排架间距为 16m，近码头深水段每榀排架基桩采用 7 根 Φ800mmPHC 管桩。上部结构采用现浇混凝土横梁、预应力空心板结构，预制预应力空心板厚 0.85m。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1) 施工组织

本工程为港口码头用地新建项目，工程分为陆域及码头施工。施工布置主要按照码头区、辅建区、堆场区、临时堆土区、施工生产生活区等项目分区进行施工。

工程施工生产生活区位于远期规划用地，共计 2.44hm²。施工临时设施布设不影响建构筑物建设施工，且地表均为硬化，施工期间，不扰动原地表，不产生水土流失。工程结束后，拆除施工生产生活区并采用撒播草籽的方式恢复原有地貌功能。

工程施工时现场布设围墙，高约 1.8-2.1m，将施工区与外界隔离，减少施工影响。施工场地在项目区西北侧设置主要运输车辆出入口，设专用洗车平台和洗车池。施工场地便在满足施工需求的前提下，采取合理经济的道路布置方式和做法；本工程港区道路

面层采用 C50 高强混凝土联锁块铺面。平房仓库外坪采用与道路相同的结构方案，筒仓及转运站周边场地采用相同的高强联锁块铺面，预留堆场为便于后期根据使用功能改造，采用泥结碎石简易面层结构。

施工主道路沿场地四周设置，并形成环路，道路长度约 2383m，宽 10m，总面积约 2.38hm²。普通临时道路采用 30cm 厚道渣铺筑，重载道路采用道渣作

为基层、道路纵横向铺设 $\Phi 16@300$ 后浇筑 200mmC30 砼。沿施工道路边设置排水明沟，施工道路坡度 3%。施工现场道路采用路基箱铺装，场区内采用临时排水沟。

工程设置临时堆土区位于项目区北侧远期规划用地，占地面积 14.04hm²，通过三次循环使用，可容纳约 37.75 万 m³ 周转土，土方堆高不超过 2 米，坡比 1:1。工程产生挖方暂时堆放至临时堆土区，用于后期场地回填以及改良土。临时堆土区周围增加设置临时沉沙池和编织土袋拦挡，并采取临时苫盖措施。

项目区交通较为便利，施工材料及机械可由现有公路运送至本区，来源可靠，满足需求。砂石等建筑材料由市场购进，不存在对原料开采区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混凝土主要采用商品混凝土，可减少人工搅拌和原材料堆放占地及对环境的影响；苗木、种子可在当地植物花卉市场采购。

(2) 施工工期

项目计划工期：2022 年 12 月开工，计划 2025 年 09 月完工，总工期 34 个月。

项目实际工期：2023 年 5 月开工，2025 年 6 月完工，总工期 26 个月，实际工期较计划工期缩短 8 个月。

1.1.6 土石方情况

(1) 方案设计土石方情况

本项目挖填方总量约为 88.54 万 m³，其中挖方量约为 44.27 万 m³，填方量约为 44.27 万 m³，无借方，无弃（余）方。考虑到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于受到挖填量的差别、挖填的先后顺序、挖填方材料质量以及运输道路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根据主体设计资料对土石方量进行初步统计，经过与工程设计单位、建设单位沟通，并结合现场踏勘的实际情况，对土石方平衡进行综合分析评价。

(2) 实际发生的土石方情况

工程挖填方总量 78.42 万 m³，其中挖方 39.21 万 m³，填方 39.21 万 m³，无借方，无弃（余）方。

1.1.7 征占地情况

类型为新建建设类涉水交通工程港口码头用地。根据项目施工记录和现场勘查以及监测资料，经过核实，工程各项建设活动均在工程征占地范围内，工程扰动地表面积 33.04hm²（不包含水域）。其中码头区 4.77hm²，辅建区

11.50hm²，堆场区 5.06hm²，临时堆土区 9.01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 7.47hm²。项目建设占地情况见表 1-3。

表 1-3 项目建设总占地情况表

防治分区	总面积 (hm ²)	占地性质	占地类型	备注
码头区	4.77	永久占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水工建筑物
辅建区	11.50	永久占地	港口码头用地	荒草地
堆场区	5.06	永久占地		
临时堆土区	9.01	临时占地	港口码头用地	临时占用北侧远期规划用地及红线外北侧临时占地
施工生产生活区	7.47	临时占地	港口码头用地	
合计	37.81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项目用地无矿床和文物，用地不占用河道，不会影响防洪、排涝和通航。用地通过国有土地出让取得，取得土地之前已经征用为港口码头用地。不涉及拆迁安置。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1) 地形地貌

通州区位于南通市主城，东临黄海，南依长江，西南与崇川区相连，北与如东县毗连，西北与如皋市接壤，南接海门区。位于全境面积 1166 平方公里，有江岸长 15 公里、海岸长 16.27 公里。

本项目位于通州区五街镇南通港如皋港区，南通市通州区陆地形成有先后，因此其地形地貌也有明显特征。市域西北部较高，东南较低；沿江岸一带的沙田、东部近海土地和三余垦区都较低。市域水网密布，西北部最为明显，河道纵横，沟渠成网，多数为人工开挖，少数为天然河道。区域内水系网络通江达海。通州区地属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境内地势平坦。一般地面高程 2~5.4m 间，由西北向东微倾，沿江沿海地势较低，地面高程一般在 2.4~2.8m 之间。

通州区的地质构造属扬子台褶带，为其中的南通—勿南沙中新世代相对隆起区，是新构造时期的徐缓沉降区。区内由北东向和北西向的背向斜带互相贯通。北东向的背向斜带由西北而东南，有平潮—马塘断凸背斜带，南通城—

兴仁—五总—如东向斜带，狼山—北兴桥—兵房断凸背斜带，以上构造基本上为北东向断续成带。而呈北西方向的，有双甸—金沙—海门断凹一般能揭示较老褶皱的上古生界到下三迭系的地层，而在断凹中为中生界的火山岩和杂色陆相碎屑岩。

(2) 气候气象

通州区位于中国大陆东部沿海，处于亚热带与南温带的过渡性气候带中，具有明显的季风特征，四季分明，雨热同步，雨量集中，光照充足，自然条件优越，气候资源丰富。太阳辐射年总量在 4245~5017MJ/m²，年平均日照时数 1992 小时。平均气温 16℃，稳定通过 10℃ 的积温为 3557℃，年平均无霜期 249d。平均年降水量 1325.9mm，年蒸发量 840mm，年平均降水日数 128 天，降水最多月 6、7 月，月平均降水量在 170~190mm，降水量最少月是 12 月，月平均降水量为 30mm。内陆平均风速 2.8m/s，各月平均风速在 2.3m/s~3.2m/s 之间。沿海年平均风速 3.6m/s，各月平均风速 2.5~4.4m/s，年最多风向为东北风和东南风。

(3) 河流水文

拟建工程位于长江澄通河段如皋沙群汊道段横港沙的南缘。澄通河段上起江阴鹅鼻嘴，下至徐六泾，河道全长约 96.8km，由福姜沙汊道、如皋沙群段及通州沙汊道组成。如皋沙群段上起护槽港，下至十三圩，为多分汊河道。河道内沙洲罗列，水流分散，目前分布有双润沙、民主沙、长青沙、泓北沙及横港沙，河段进出口江宽约 6km 左右，中间最宽处达 10km。双润沙及民主沙将河道分为如皋中汊及浏海沙水道上段，两股水流汇合后进入浏海沙水道下段，如皋中汊近年分流比稳定在 30% 左右。浏海沙水道下段左侧为水下已连为一体的长青沙、泓北沙及横港沙，三沙与北岸之间为上口已基本淤塞、靠涨潮流维持的天生港水道。

(4) 土壤植被

南通市主要有四大土类，分别为潮土、盐土、水稻土和棕色石灰土。

潮土类:全市共有潮土 733.9 万亩，潮土是以长江三角洲平原江淮海相河相冲积物为母质，在草甸植被下形成的。分布于江北岸古沙嘴延伸的古沙洲平原上，在土壤剖面中形成各种色泽的锈斑和锈纹，在底层中还可见有锰结核和较大的斑纹，剖面中石灰反应产物在中下层中含量增大。

盐土类:主要分布在海安、如东、南通、海门、启东等县堤岸内侧的带状区

域，共 31.3 万亩。盐土的土体及浅层地下水含有过多的可溶性盐分，影响作物正常生长。盐土按表层一米土层含盐量可分为滨海盐土（大于 0.6%）和潮盐土（小于 0.6%）两亚类。潮盐土按含盐量还可分为重盐潮盐土（0.4~0.6%），中盐潮盐土（0.2~0.4%）、轻盐潮盐土（0.1~0.2%）各三种土种。

水稻土类:全市有 79.7 万亩，主要发育在北部里下河洼地古泻湖相沉积物和中部长江古河汉区河海相沉积物上。根据水分状况划分为渗育型水稻土、储育型水稻土和脱潜型水稻土三个亚类。

棕色石灰土类:主要分布南郊五山地带，合计面积 378.13 亩。项目区内土壤主要为冲填粉砂土。

通州区植被类型为落叶常绿阔叶混交林，落叶阔叶林主要为意杨、苦楝、刺槐、桑树、榆树、柳树等，常绿阔叶林主要为广玉兰、樟树、女贞等。通州区林草覆盖率约 33.02%。通州区湿地植物群系特点是：草本植物类占优势。常见植物种类组成为：芦苇、田字萍、茭白、水花生、水龙、水禾、慈姑、菹草、菱角、水芹等。但湿地植物较为单一，河流湿地植被一般都为芦苇群系。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水土流失现状

项目位于南通市通州区南通港如皋港区（五接镇），根据《全国水土保持规划》，项目区属于南方红壤区—江淮丘陵及下游平原区—苏中沿江平原农田防护水质维护区。根据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办水保〔2013〕188 号），项目区不属于国家级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苏政复〔2015〕137 号），项目区属于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项目区容许土壤侵蚀模数为 500t/（km²·a）。根据工程现场勘查，参照《南通市水土保持规划》，项目区位于通州区南通港如皋港区（五接镇），水土流失类型为水力侵蚀，侵蚀强度以微度为主，项目区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取 300t/（km²·a）。

（2）水土保持现状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内已采取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主要有工程措施、植物措施。沿码头及道路周边设置的排水系统，使雨水归槽排泄，减少四处浸溢；植被覆盖区的绿化种植等植物措施，采取乔、灌、草结合，可有效增加地表阻

滞，减少径流，有效减少地表水土流失，涵养水土，项目区内主体工程施工方式方法合理，减小了水土流失对周边环境带来的影响，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合理安排土方挖填、临时沉沙池，临时排水沟、彩条布覆盖等措施，施工结束后建设单位对临时施工场地进行清理整治，未出现随意弃土弃渣现象，最大限度地减少了水土流失，未对周围造成水土流失危害。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1) 核准

2018年7月5日，江苏省海事局以《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通航水域岸线安全使用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海许可〔2018〕9号）对该工程项目安全使用通航水域岸线做出行政许可。

2018年7月16日，长航局以《长航局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建设项目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的审核意见》（长航函道〔2018〕174号）对该工程项目航道通航条件影响做出批复。

2021年3月5日，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通过省交通运输厅组织的岸线审查。

2021年3月31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以《交通行政许可书》（苏交港许字〔2021〕00006号）对该工程项目做出行政许可。

2021年6月18日，交通运输部以《交通运输部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交规划函〔2021〕254号）对该工程项目使用港口岸线做出批复。

2) 施工图设计

2022年1月11日，南通市行政审批局以《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通行审批〔2022〕7号）对该工程项目建议书进行了批复。

2.2 水土保持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2年06月承担了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工作。接受任务后公司组织有关专业技术人员深入现场，收集有关资料，详细询问了项目区工程的总体布置，并拍摄了现场影片等，项目组依据项目进行深度并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等规范、标准要求，界定了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根据工程建设特点和项目区实际情况对水土流失进行了估测，提出了水土流失防治总体布局和治理措施，编制了投资估算，同时结合《生产建设项目土壤流失量测算导则》（SL773-2018）计算可能造成水土流失量，于2022年10月

完成编制任务并于通过技术评审会议，会后经修改完善于 2022 年 12 月上报南通市水利局；2022 年 12 月 30 日，南通市水利局以《南通市水利局关于准予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通水许可〔2022〕84 号）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予以许可。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无变更情况。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水土保持方案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后，根据《水利部 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建设单位应对照本方案及批复意见进行水土保持工程的补充设计，如发生重大变更应当报原审批水土保持方案的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按程序与主体工程设计一并报经有关部门审核，作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依据。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 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南通市水利局下发的《南通市水利局关于准予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通水许可〔2022〕84 号），确认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7.81hm²，其中永久占地 21.33hm²，临时占地 16.48hm²。

2. 建设期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建设期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7.81hm²，其中永久占地 21.33hm²，临时占地 16.48hm²。

表 3-1 施工期防治责任范围 单位：hm²

防治分区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合计	备注
码头区	4.77	0	4.77	水域
辅建区	11.50	0	11.50	
堆场区	5.06	0	5.06	
临时堆土区	0	14.04	14.04	临时占用项目区北侧远期规划用地
施工生产生活区	0	2.44	2.44	
合计	21.33	16.48	37.81	

3.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与方案批复范围对比情况

监测组根据无人机航拍图像比对、主体工程竣工图资料查阅以及现场实际调查情况相结合，确认本项目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37.81hm²。与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一致。

方案确定与实际监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照见表 3-2。

表 3-2 方案确定与实际监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照表 单位: hm^2

防治分区	方案设计 ①	监测结果 ②	增减情况 (②-①)	备注
码头区	4.77	4.77	0	水域
辅建区	11.50	11.50	0	
堆场区	5.06	5.06	0	
临时堆土区	14.04	9.01	-5.03	临时占用北侧远期规划用地
施工生产生活区	2.44	7.47	+5.03	临时占用北侧远期规划用地及红线外北侧临时占地
合计	37.81	37.81	0	

3.2 弃渣场设置

工程不设弃渣场。

3.3 取土场设置

本项目未设置取土场, 不涉及取土场设置分析评价。工程建设所需的水泥、砂砾石料、砂子、块石等材料全部来源于外购, 所涉及的水土保持责任由供货方负责。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根据本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原则, 针对项目建设的水土流失特征, 进行水土保持防治措施的总体布局。依据主体工程中已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分析评价和水土流失防治分区的基础上, 经过调查、反复论证和分析, 确保所选的防治方案切实可行, 结合主体工程中已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 补充布设水土保持措施, 形成一套完善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 达到水土流失防治的目的。在措施布设中, 以全局的观点考虑, 做到先全局、后局部, 先重点、后一般, 不重不漏, 区别对待,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布局见表 3-3。

表 3-3 水土保持措施布局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码头区	排水明沟雨水收集池	/	/
辅建区	雨排水管网土地整治	综合绿化	洗车平台系统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
堆场区	雨排水管网	/	临时苫盖
临时堆土区	/	撒播草籽	临时苫盖、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编织土袋拦挡
施工生产生活区	/	撒播草籽	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3.5.1 工程措施

(1) 码头区：实际布设混凝土 B400 排水明沟 1567m、雨水收集池 15 座；

(2) 辅建区：实际布设雨排水管 2375m（均为钢筋混凝土管，其中 DN200 管道 44m、DN300 管道 403m、DN400 管道 332m、DN500 管道 482m、DN600 管道 500m、DN800 管道 108m、DN1000 管道 291m、DN1200 管道 215m）、土地整治 0.65hm²；

(3) 堆场区：实际布设雨排水管 425m（均为钢筋混凝土管，其中 DN300 管道 51m、DN400 管道 59m、DN500 管道 108m、DN600 管道 207m）；；

(4) 施工生产生活区：未实施工程措施；

(5) 临时堆土区：未实施工程措施；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施情况表 3-4。

表 3-4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实施情况表

监测分区	措施名称	结构形式/断面/规格	布设位置	工程量	实际实施时间
码头区	排水明沟	混凝土 B400	道路中央	1567m	2025.01-2025.03
	雨水收集池	混凝土蓄水池 容量 50m ³	排水明沟末端	15 座	2025.01-2025.03
辅建区	雨排水管网	钢筋混凝土管 型号 DN200、DN300、 DN400、DN500、DN600、 DN800、DN1000、DN1200	道路一侧及建 构筑物周围	2375m	2025.01-2025.05
	土地整治	场地清理、平整覆土厚度 1m	本区绿化部分	0.65hm ²	2025.01-2025.05
堆场区	雨排水管网	钢筋混凝土管 型号、DN300、DN400、 DN500、DN600	本区周围	425m	2025.01-2025.05

3.5.2 植物措施

植物措施实施区域为辅建区和临时堆土区，监测主要采用景观设计图结合实地量测，统计绿化面积，绿化面积共 9.66hm²。植物措施实施情况见表 3-5。

表 3-5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施情况表

监测分区	措施名称	结构形式/断面/规格	布设位置	工程量	实际实施时间
辅建区	综合绿化	乔灌木结合	本区绿化部分	0.65hm ²	2025.01-2025.05
临时堆土区	撒播草籽	狗牙根 150kg/hm ²	本区全部	9.01hm ²	2025.01-2025.05

3.5.3 临时措施

(1) 辅建区：实际布设土质临时排水沟 2950m，土质临时沉沙池 2 座，临时苫盖 55000m²；

(2) 堆场区：实际布设临时苫盖 50600m²；

(3) 临时堆土区：实际布设土质临时排水沟 1627m，土质临时沉沙池 4 座，临时苫盖 95000m²；

(4) 施工生产生活区：实际布设砖砌临时排水沟 1210m，砖砌临时沉沙池 4 座，洗车平台系统 1 套，临时绿化 2200m²，临时苫盖 64000m²；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情况表 3-6。

表 3-6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实施情况表

监测分区	措施名称	结构形式/断面/规格	布设位置	工程量	实施时间
辅建区	临时排水沟	土质 1m*2m	道路两侧	2950m	2023.04-2023.09
	临时沉沙池	土质 4m*3m*1.5m	排水沟末端	2 座	2023.04-2023.06
	临时苫盖	防尘网 6 针	裸露地表	55000m ²	2023.04-2024.12
堆场区	临时苫盖	防尘网 6 针	裸露地表	50600m ²	2023.04-2024.12
临时堆土区	临时苫盖	防尘网 6 针	裸露地表	95000m ²	2023.09-2024.12
	临时排水沟	土质 1m*2m	本区周围	1627m	2023.09-2023.12
	临时沉沙池	土质 4m*3m*1.5m	临时排水沟末端	4 座	2023.09-2023.12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排水沟	砖砌砂浆抹面 0.5m*0.4m	沿本区周围	1210m	2023.04-2023.06
	临时沉沙池	砖砌砂浆抹面 2.0×1.50×1.50m	排水沟末端	4 座	2023.04-2023.06
	临时苫盖	防尘网 6 针	裸露地表	64000m ²	2023.04-2023.06
	洗车平台系统	洗车平台 2.3m×3.7m×1m 三级循环沉淀 6m×6m×1.5m 洗车池 13.0m×3.5m×0.3m	场区出入口	1 套	2023.04-2023.06
	临时绿化	乔灌木结合	项目部绿化草池	2200m ²	2023.04-2023.06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水土保持投资落实情况

(1) 方案批复情况

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874.8108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321.28 万元，植物措施 111.88 万元，临时措施 300.95 万元，独立费用 60.01 万元，基本预备费 47.6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33.0408 万元。独立费用包括建设管理费 14.68 万元，科研勘测设计费 18.08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12.00 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 5.25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10.00 万元。

(2) 实际实施情况

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687.75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307.85 万元，植物措施 59.81 万元，临时措施 184.46 万元，独立费用 35.543 万元，基本预备费 38.12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26.43 万元。独立费用包括建设管理费 14.68 万元，科研勘测设计费 11.00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9.2 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 5.25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4.613 万元。

3.6.2 水土保持投资变化情况

与方案设计相比，本工程实际水土保持总投资减少了 183.8708 万元，其中植物措施费用减少了 52.07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减少了 91.19 万元，独立费用减少了 24.467 万元。详细投资变化情况见表 3-7。

投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如下：

(1) 工程措施

工程措施基本与方案一致。

(2) 植物措施

植物措施基本与方案一致，根据实际需要，部分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量有所增减。最终综合一起，植物措施费用减少了 52.07 万元。

(3) 临时措施

临时措施基本与方案一致，根据实际需要，部分水土保持临时措施量有所增减。最终综合一起，临时措施减少了 91.19 万元。

(4) 独立费用

独立费用中，科研勘测设计费、水土保持监理费、根据实际情况均有所减少。最终综合一起，独立费用减少了 24.467 万元。

(5) 基本预备费

基本预备费按照实际发生列支，计入主体工程中。故此部分费用减去。

(6) 水土保持补偿费

已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表 3-7 水土保持投资变化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费用类型	费用名称	方案设计	实际完成	变化情况
治理措施费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321.28	321.28	0
	码头区	231.77	231.77	0
	辅建区	76.08	76.08	0
	堆场区	13.43	13.43	0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111.88	59.81	-52.07
	辅建区	13	13	0
	临时堆土区	84.24	46.81	-37.43
	施工生产生活区	14.64	0	-14.64
	第三部分临时防护措施	300.95	209.76	-91.19
	辅建区	94.93	63.52	-31.41
	堆场区	25.3	25.3	0
	临时堆土区	159.16	106.51	-52.65
	施工生产生活区	21.56	14.43	-7.13
	小计	734.11	590.85	-143.26
独立费用	项目建设管理费	14.68	14.68	0
	科研勘测设计费	18.08	11	-7.08
	水土保持监测费	12	9.2	-2.8
	工程建设监理费	5.25	5.25	0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10	4.613	-5.387
	小计	60.01	35.543	-24.467
一至四部分合计		794.12	626.393	-167.73
基本预备费		47.65	38.12	-9.53
水土保持补偿费		33.0408	26.43	-6.6108
合计		874.8108	690.943	-183.8708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将水土保持工作当做贯彻落实国家生态绿色工程建设的重要举措，水土保持工作与工程主体工作同等重要。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工作与主体工程贯彻“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方针。在施工过程中保护生态环境，减少水土流失。

(1) 建设单位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

①建立健全工程水保工作管理体系，配备水保管理专职人员，负责本单位及受委托工程建设项目的水保管理工作。

②组织招投标工作，与各相关方签订合同。

③制订工程水土保持管理文件，并组织实施；审批业主项目部报审的水保管理策划文件；组织水土保持设计审查和交底工作；结合本单位安全质量培训，同步组织水保知识培训。

④依据南通市水利局批复的水保方案报告以及水保方案变更管理办法要求，组织梳理和收集工程重大水保变更情况，及时上报重大设计变更情况和变更依据。

⑤组织各参建单位开展工程水土保持中间验收以及最终验收。

⑥对于工程各级水保行政主管部门开展的检查，统一组织迎检，对提出的问题，组织限期整改并将整改情况书面报送主管部门。

⑦督促业主项目部落实工程项目的水保管理工作，组织或委托业主项目部开展工程项目水保管理评价考核工作。

⑧负责工程项目档案管理的日常检查、指导，组织工程项目档案的移交工作。

(2) 设计单位

本项目由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负责实施。设计单位在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设计过程中：

①建立健全水保设计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水保设计文件的校审和会签制度，确保水保设计质量。

②依据南通市水利局批复的工程水保方案，与主体设计同时开展水保设计

工作，设计深度满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要求。

③接受项目设计监理的管理，按照设计监理要求开展水土保持设计工作。

④按照南通市水利局批复的水保方案和重大水土保持变更管理办法要求，核实主体设计施工图的差异，并对差异进行详细说明，并及时向相关建设单位和前期水保方案编制单位反馈信息。

⑤按规定派驻工地代表，提供现场设计服务，及时解决与水土保持相关的设计问题。

⑥在现场开展水土保持竣工自验收时，结合水土保持实施情况，提出水土保持目标实现和工程水土保持符合性说明文件，确保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符合设计要求。

⑦配合或参与现场工程水土保持检查、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各阶段各级水土保持验收工作、水土保持事件调查和处理等工作。

(3) 监理单位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监理单位在建设过程中，严格履行以下职责和制度：

①技术文件审核、审批制度。监理单位应依据合同约定对施工图纸和施工单位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工申请报告等文件进行审核或审批。

②材料、构配件和工程设备检验制度。监理单位应对进场的材料、苗木、籽种、构配件及工程设备出厂合格证明、质量检测报告进行核查，并责令施工或采购单位负责将不合格的材料、构配件和工程设备在规定时限内运离工地或进行相应处理。

③工程质量检验制度。施工单位每完成一道工序或一个单元、分部工程都应进行自检，合格后方可报监理单位进行复核检验。上一单元、分部工程未经复核检验或复核检验不合格，不应进行下一单元、分部工程施工。

④工程计量与付款签证制度。按合同约定，所有申请付款的工程量均应进行计量并经监理单位确认。未经监理单位签证的工程付款申请，建设单位不应支付。

⑤工地会议制度。工地会议由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主持，相关各方参加并签到，形成会议纪要需分发与会各方。工地例会每月定期召开一次，水土保持工程参建各方负责人参加，由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主持，并形成会议纪要。会议应通报工程进展情况，检查上一次工地例会中有关决定的执行情况，分析当前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或建议，明确会后应完成的任务。监理单位应根据需要，主持召开工地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施工中

出现的涉及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变更、索赔、安全、争议等方面的专门问题。

⑥工作报告制度。监理单位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和渠道向建设单位提交项目监理月报（或季报、年度报告）；在单位工程或单项工程验收时提交监理工作报告，在合同项目验收时提交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⑦工程验收制度。在施工单位提交验收申请后，监理单位应对其是否具备验收条件进行审核，并根据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参与、协助建设单位组织工程验收。

（4）质量监督单位

本项目质监单位为南通市港口工程质量监督站，采用质量巡查组定期巡查的方式，开展质量监督工作。巡查组开展巡查工作时，由设计单位、制造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调试单位等配合开展工作。

本项目的质量巡查制度体系如下：

①根据工程建设实际进度制定月度巡查计划和巡查重点，并报送归口管理部门审查、备案。

②巡查组根据审查后的月度巡查计划和巡查重点制定周巡查工作计划。

③巡查工作的内容包括巡视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以及临时防护工程等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情况。

④巡查工作结束后，对巡查情况发布巡查通报，针对项目存在的问题或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对存在重大隐患的工程进行停工处理。

⑤针对巡查通报中明确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问题，责任单位应在规定时限内，按照安全质量巡查组所提出的整改要求进行整改，在经水土保持监理单位验收后，双方签字填报《巡查整改反馈单》。

（5）施工单位

本项目主体工程以及水土保持设施施工单位均为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设备先进，技术力量雄厚，在施工过程中紧紧围绕创建“质量最好、速度最快、效益最高、工程最廉”这一总目标，始终把质量控制放在首位，强化现场管理，反复检查抓落实，做到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把关，最终实现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的有效管理和控制。其质量管理体系如下：

①根据水土保持有关法规、技术规程、标准规定以及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

的要求进行施工，规范施工行为，对施工质量严格管理，并对其施工的工程质量负责。

②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制定和完善岗位质量规范、质量责任及考核办法，层层落实质量责任制，明确工程各承包单位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程师、各职能部门、各班组、工段及质检员为主的施工质量管理体系，严格实行“三检制”，层层把关，做到质量不达标不提交验收；上道工序不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③按合同规定对进场的工程材料、工程设备及苗木进行试验检测、验收、保管，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施工质量的试验检测数据的及时性、完整性、准确性和真实性。

④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的工程标准及设计文件要求，并向建设单位提交完整的技术档案、试验成果及有关资料。

⑤正确掌握质量和进度的关系，对质量事故及时报告监理工程师，对不合格工序坚决返工，并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质量检查部门的督促和指导工作。

⑥本着及时、全面、准确、真实的原则，要求施工单位具有完整的质量自检记录、各类工程质量签证、验收记录、设计和施工变更记录及建设日记等。对已完成质量评定的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各项施工原始记录、质量签证、单元工程质量评定及其它有关文件资料按档案管理要求及时整理。

⑦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对单元工程质量严格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进行自评，自评合格后，再由监理单位进行抽查。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

4.2.1 工程项目划分及结果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以下简称评定规程），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由监理单位、设计及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三级。

单位工程的划分按照评定规程中工程质量评定的项目划分第3.2节“单位工程划分”进行。分部工程的划分按照评定规程中工程质量评定的项目划分第3.3节“分部工程划分”进行。单元工程的划分按照评定规程中工程质量评定的项目

划分第 3.4 节“单元工程划分”进行。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牵头组织，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及施工单位配合开展项目划分工作。本工程项目划分的结果见表 4-1。

(1) 单位工程划分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中关于生产建设单位工程划分类别，结合本项目建设特点，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包括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临时防护工程和降水蓄渗工程 4 类单位工程。因此，码头区、堆场区、辅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堆土区及弃土区共划分 4 个单位工程。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B/T 22490-2008）中关于重要单位工程的定义，本项目弃土场占地超过 5hm^2 ，所以临时防护工程属于重要单位工程。

(2) 分部工程划分

土地整治工程包括各区域的土地整治措施；植被建设工程为各区域绿化种植和撒播草籽等措施；临时防护工程为各区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和临时苦盖等措施；降水蓄渗工程为各区的排水管网措施。依据上述工程类型和划分内容，共划分 4 个分部工程。

(3) 单元工程划分

单元工程以防治分区总面积和工程实施位置进行划分，综合考虑工程施工实际情况。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中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项目划分表，共划分 103 个单元工程。

表 4-1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项目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每 $0.1\sim 1\text{h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2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防洪排水	按施工面长度划分单元工程，每 $30\sim 50\text{m}$ 划分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3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土地恢复	每 100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降水蓄渗工程	降水蓄渗	降雨蓄渗每个单元工程 $30\sim 50\text{m}^3$ ，不足 30m^3 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50m^3 可划分为两个单元工程。
	径流拦蓄	同降水蓄渗工程。
临时防护工程	拦挡	每个单元工程量为 $50\sim 100\text{m}$ ，不足 50m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m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沉沙	按容积分，每 $10\sim 30\text{m}^3$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3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3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排水	按长度划分，每 $50\sim 100\text{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覆盖	按面积划分，每 $100\sim 1000\text{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m^2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以设计的图班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面积 0.1~1hm ² ，大于 1hm ²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线网状植被	按长度划分，每 100m 为一个单元工程。

表 4-2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项目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工程名称	编号	工程名称	编号	措施名称	编号	工程量	数量
土地整治工程	HGS001	场地整治	HGS001FB01	辅建区土地整治工程	HGS001FB01001	1个	1
植被建设工程	HGS002	点片状植被	HGS002FB01	临时堆土区撒播草籽	HGS002FB01001-HGS002FB01002	2个	2
				施工生产区临时绿化	HGS002FB01003	1个	1
				辅建区综合绿化	HGS002FB01004	1个	1
临时防护工程	HGS003	排水	HGS003FB01	辅建区临时排水沟	HGS003FB01001-HGS003FB01032	32个	32
				临时堆土区临时排水沟	HGS003FB01033-HGS003FB01052	20个	20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排水沟	HGS003FB01053-HGS003FB01061	9个	9
				码头区排水明沟	HGS003FB01062-HGS003FB01077	16个	16
		沉沙	HGS003FB02	辅建区临时沉沙池	HGS003FB02001-HGS003FB02002	2个	2
				临时堆土区临时沉沙池	HGS003FB02003-HGS003FB02006	2个	2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沉沙池	HGS003FB02007-HGS003FB020010	2个	2
		覆盖	HGS003FB03	辅建区临时苦盖	HGS003FB03001-HGS003FB03002	2个	2
				临时堆土区临时苦盖	HGS003FB03005-HGS003FB03006	2个	2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苦盖	HGS003FB03007-HGS003FB03008	2个	2
				堆场区临时苦盖	HGS003FB03009-HGS003FB030010	2个	2
降水蓄渗工程	HGS004	降水蓄渗	HGS004FB01	辅建区雨排水管网	HGS004FB01001-HGS004FB01002	2个	2
			HGS004FB02	堆场区雨排水管网	HGS004FB02001-HGS004FB02002	2个	2
			HGS004FB03	码头区雨水收集池	HGS004FB03001-HGS004FB03002	2个	2
			HGS004FB04	施工生产区洗车平台系统	HGS001FB04001	1个	1
合计							107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工作由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提供技术支持，单元工程质量由各标段施工单位质检部门组织评定，监理单位复核。监理单位提供单元工程抽检验收资料及与之相关的其他过程资料，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配合开展工作。主体监理单位、设计及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及各业主项目部，共同研究确定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的规定，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等级分为“合格”、“优良”两级，评判标准如下：“合格”的标准为：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优良”的标准为：（1）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质量优良，且未发生过质量事故。（2）中间产品和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

在各分部工程完工、质量合格或有关质量缺陷已处理完毕时，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委托监理单位主持，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参建单位，对图纸、过程资料及验收成果等，开展各分部工程的自查初验工作。在各分部工程完工并自查初验合格、运行管理条件初步具备，少量尾工已妥善安排后，开展单位工程的自查初验工作。

在各参建单位的努力下，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的自查初验工作已完成，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结果详见表 4-3。

表 4-3 水土保持设施的质量评定结果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优良数	优良率
土地整治工程	合格	场地整治	合格	辅建区土地整治工程	1 个	1	100%	0	0%
植被建设工程	合格	点片状植被	合格	临时堆土区撒播草籽	2 个	2	100%	0	0%
				施工生产区临时绿化	1 个	1	100%	0	0%
				辅建区综合绿化	1 个	1	100%	0	0%
临时防护工程	合格	排水	合格	辅建区临时排水沟	32 个	32	100%	0	0%
				临时堆土区临时排水沟	20 个	20	10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排水沟	9 个	9	100%	0	0%
				码头区排水明沟	16 个	16	100%	0	0%
		沉沙	合格	辅建区临时沉沙池	2 个	2	100%	0	0%
				临时堆土区临时沉沙池	4 个	4	10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沉沙池	4 个	4	100%	0	0%
		覆盖	合格	辅建区临时苫盖	2 个	2	100%	0	0%

				临时堆土区临时苫盖	2个	2	100%	0	0%
				堆场区临时苫盖	2个	2	10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苫盖	2个	2	100%	0	0%
				辅建区雨排水管网	2个	2	100%	0	0%
降水蓄渗工程	合格	排水管网	合格	堆场区雨排水管网	2个	2	100%	0	0%
				码头区雨水收集池	2个	2	100%	0	0%
				施工生产区洗车平台系统	1个	1	100%	0	0%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工程不设弃渣场，不存在不稳定风险。

4.4 总体质量评价

经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开展自查初验，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结果结果如下：

(1) 单元工程

通过对工程现场实际量测检验、查看检测检验资料，工程资料齐全，检查项目符合质量标准；检测项目的合格率 100%。

(2) 分部工程

通过对工程外观质量实际量测检验、查看单元工程检测检验资料。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保证资料完善齐备，原材料及中间产品质量合格，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3) 单位工程

通过对工程外观质量实际量测检验、查看单元工程检测检验资料。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大中型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达到 80%以上；施工质量检验资料基本齐全。单位工程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经过建设单位自查初验，验收单位资料检查和现场抽查，认为本项目已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满足水土保持保持方案报告书及规范规程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的要求。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已全部完工，经过一段时间试运行，证明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很好，运行正常，未出现安全稳定问题，工程维护及时到位，效果显著。水土保持措施由于将价款支付与竣工验收结合起来，调动了施工单位的积极性，比如植物措施从植物种类选择、采购、种植到管护的每个环节都十分细致，收到了良好的效果，从分部工程来看，成活率高，保存率高，补植情况好，满足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在工程的运行过程中，建设单位建立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和管护措施，实行水土保持工程管理、维修、养护目标责任制，各部门各司其职，分工明确，各区域的管护落实到人，奖罚分明，从而为水土保持措施早日发挥其功能奠定了基础。

从试运行情况来看，工程措施运行正常，植物长势较好，项目周围的环境有所改善，初显防护效果。运行期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可以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发挥作用。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批复的防治目标值

本项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10%。

5.2.2 完成的防治目标值

根据水土保持调查结果，完成的防治目标值为：①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7%；②土壤流失控制比 2.08；③渣土防护率 99.20%；④林草植被恢复率 99.9%；⑤林草覆盖率 29.21%。

（1）水土流失治理度

水土流失治理度是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百分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text{水土流失治理度} = \frac{\text{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text{建设区水土流失总面积}} \times 100\%$$

建设区水土流失面积 = 项目建设区面积 - 永久建筑物占地面积 - 场地道路

硬化面积。

经现场调查，项目区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37.81hm²，建设区陆域水土流失总面积 33.04hm²。其中水域面积 4.77hm²（不纳入计算），建构筑物及场地道路硬化面积 23.38hm²，植物措施面积 9.66hm²，已恢复植物面积 9.65hm²，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33.03hm²。经计算，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97%，高于水土保持方案 98% 目标值，同时达到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要求的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水土流失治理度见表 5-1。

表 5-1 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表

防治分区	扰动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总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hm ²)	水土流失治理度 (%)
			建筑物及场地道路硬化	植物措施	工程措施	小计		
辅建区	11.50	11.50	10.85	0.65	0	11.50	11.49	/
堆场区	5.06	5.06	5.06	0	0	5.06	5.06	
临时堆土区	9.01	9.01	0	9.01	0	9.01	9.01	/
施工生产生活区	7.47	7.47	7.47	0	0	7.47	7.47	/
合计	33.04	33.04	23.38	9.66	0	33.04	33.03	99.97

（2）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之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text{土壤流失控制比} = \frac{\text{容许土壤流侵蚀模数}}{\text{治理后平均土壤侵蚀模数}}$$

按照全国水土流失类型区的划分，项目区土壤容许流失量为 500t/（km²·a）。目前，经过采取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进行防治之后，项目区的蓄水保土能力得到了恢复和改善。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分析，项目区土壤平均侵蚀强度可恢复到约 240t/（km²·a），可以计算得出项目工程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2.08，高于水土保持方案 1.0 目标值，同时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要求的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高于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 1.0。

（3）渣土防护率

渣土防护率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

渣、临时堆土数量占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的百分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text{渣土防护率} = \frac{\text{采取措施后实际拦挡的弃土（石、渣）量}}{\text{弃土（石、渣）量}} \times 100\%$$

项目区建设过程中临时堆土量（短暂停留）为 39.21 万 m³，虽然已经采取了防护措施，但在堆置、运输、防护的过程还是产生了一些流失，有效防护的临时堆土量约 39.18 万 m³。经计算得出渣土防护率为 99.92%，高于水土保持方案 99% 目标值，达到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要求的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4）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的百分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text{林草植被恢复率} = \frac{\text{林草类植被面积}}{\text{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times 100\%$$

项目区内实际可恢复植被面积 9.66hm²，目前林草植被恢复面积达 9.65hm²，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0%，高于水土保持方案 98% 目标值，同时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要求的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5）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总面积的百分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text{林草覆盖率} = \frac{\text{林草植被面积}}{\text{建设区总面积}} \times 100\%$$

建设区陆域总面积 33.04hm²，项目建设区内已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9.65hm²，林草覆盖率为 29.21%，高于水土保持方案 10% 目标值，同时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要求的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工程项目建设区植被情况见表 5-2。

表 5-2 项目区地块植被情况表

防治分区	项目建设区面积 (hm ²)	可恢复植被面积 (hm ²)	已恢复林草面积 (hm ²)	林草植被恢复率 (%)	林草覆盖率 (%)
辅建区	11.50	0.65	0.64	98.46	5.57
堆场区	5.06	/	/	/	/
临时堆土区	9.01	9.01	9.01	100	100

施工生产生活区	7.47	/	/	/	/
合计	33.04	9.66	9.65	99.90	29.21

5.2.3 总体评价

根据批复的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本工程建设区属于南方红壤区，项目区同时属于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根据现场调查，并结合监测数据统计分析，该项目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达等 5 项指标全部达标。

表 5-3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标情况一览表

序号	指标名称	调查结果 (%)	水保方案目标 (%)	评价
1	水土流失治理度	99.97	98	达标
2	土壤流失控制比	2.08	1.0	达标
3	渣土防护率	99.92	99	达标
4	林草植被恢复率	99.90	98	达标
5	林草覆盖率	29.21	10	达标

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发挥了应有作用，建设中产生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未对周边产生不利影响。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技术评估工作的规定和要求，在评估工作过程中，验收小组向项目区周围群众发放了 5 张水土保持公众抽查表，进行民意调查。目的在于了解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及水土保持设施对当地经济和自然环境所产生的影响，作为本次技术评估工作的参考依据。调查对象包括不同职业、不同年龄段的公众。被调查对象的基本情况见表 5-4，公众意见调查结果见表 5-5。

在被调查者人中，100%的人认为本项目对当地经济有较大的促进，100%的人认为项目对当地环境的无影响或影响较小，100%的人认为施工期间渣土管理较好，100%的人认为项目区林草植被建设较好，100%的人认为项目对扰动的土地恢复的较好。

表 5-4 被调查者基本情况表

统计类别	统计结果		人数
性别	男性	女性	4/1
年龄	50 岁以下	50 岁以上	4/1

学历		高中及以下		大学及以上		3/2
职业	农民	0	工人	2	其他	3

表 5-5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表

调查内容	观点	人数
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促进	5
	未促进	0
	弃权	0
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	5
	影响较小	0
	影响较大	0
	弃权	0
施工期间弃土弃渣管理情况	较好	5
	一般	0
	较差	0
	弃权	0
项目区林草植被建设情况	较好	5
	一般	0
	较差	0
	弃权	0
项目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	较好	5
	一般	0
	较差	0
	弃权	0
对项目水土保持相关工作的其他意见与建议：无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1) 建立了健全的水土保持组织领导体系

建设单位根据实施方案，设立了专人负责本水土保持方案的组织、管理及实施工作，及时掌握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实施情况。在施工期间配合监测单位和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本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做好本工程的水土保持工作。

(2) 组织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提高各级技术人员水土保持意识

建设单位定期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并对施工单位进行水土保持的宣传活动和相关知识的普及。使得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施工人员能按照水土保持实施方案中要求施工，并有意识的防止水土流失。

(3) 明确职责、做好本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监督工作

建设单位定期将水土保持工作的进度情况向建设单位汇报，建设单位也主动接受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并根据意见及时进行调整。

6.2 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工作高度重视，为搞好本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工程特点和施工工艺，全面遵循基本建设程序，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等规章制度，从制度上保证和规范各项工程顺利建成并投入使用。

(1) 项目法人制

为贯彻落实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明确项目的建设责任主体，责任范围，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进行全面管理，并履行项目建设的各项现场管理职责。建设管理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及分工明确，规章制度齐全。

(2) 招投标制度

为了将水土保持方案落到实处，建设单位成立了招标工作领导小组、评委专家组合招标办公室。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遵循国内竞争性招标采购原则和程序，择优选择施工承包人和监理单位。招投

标等活动始终贯彻“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在监督下有序进行。在招标文件中，明确水土保持工程技术要求，把水土保持工程各项内容纳入招标文件的正式条款中。

（3）建设监理制

项目全面实行工程建设监理制度，监理单位在合同条款规定范围内，独立行使工程监理职能。监理单位成立了项目施工监理项目部，围绕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档案管理、监理工作制度等工作程序，全面实施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监理。

（4）合同管理制

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要求写入工程发包标书中，并将其列入承包合同中，明确承包商防治水土流失的责任，规定奖罚条件，以合同形式进行管理。

（5）水土保持规章制度

为加强项目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管理工作，强化“以人为本，安全发展，保护环境”的管理理念，建设环境友好型绿色工程，全面落实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制定了水土保持目标，明确了项目水土保持组织机构及管理职责，从而确保水土保持管理的制度化。为确保通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对验收单位的职责、程序、内容、考核评价均提出了明确要求。

（6）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报备制度

严格按照《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46号）、《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以及《关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报备有关事项的通知》（苏水农函〔2018〕55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组织各参建单位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查初验、现场检查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备符合要求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

各项水土保持规章制度的建立，有效的指导了各参建单位按照批复的水保方案、水保专项设计及“三同时”要求，落实各项水保措施。

综上所述，水土保持管理规章制度健全，水土保持管理组织机构完整，本工程参建各方均配备有具体部门和人员负责工程施工过程水土保持施工管理工

作。

6.3 建设管理

项目建设过程中，就严格执行了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依据《建设项目质量管理办法》的规定，细化和强化质量意识、建立健全了《质量保证体系》、《工程质量责任体系》、《信息指令执行反馈体系》、《质量检查考核体系》、《工程质量动态报告体系》等，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和管理纳入高标准、规范化管理模式和程序中，开展项目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和自验工作；同时，业主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指派专人负责，项目法人、设计及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相互协调，强化了对水土保持工程的管理，实行了“项目法人对国家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以确保水土保持方案的顺利实施。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区内的水土流失进行着全面、系统的整治，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使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已完成的各项措施运行正常，对防治人为水土流失起到了较好的作用。

6.4 水土保持监测

2022 年 12 月，建设单位委托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监测单位成立了监测小组，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确定了水土流失及其防治效果的监测内容，扰动土地情况，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情况，水土流失情况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及效果等。按照监测工作开展需要并结合主体工程施工进度安排制定了切实可行的监测实施方案，确定监测后由一名负责人，4 名监测技术人员组成，做好了外业监测和内业整理的详细分工。

在本项目的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已按照规程规范要求，编写了监测实施方案。在施工期间，监测人员每月进场一次，采用了现场调查、巡查以及查阅资料等方法，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并进行现场记录。在试运行期间，监测人员每季度进场一次，进行现场测量、记录，重点监测水土保持措施运行和植被恢复情况。并根据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的要求按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了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报和年报。监测工作在 2025 年 5 月结束，监测共计 29 个月。在整个监测过程中，监测人员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10 份。监测单位在现场监测结束后对现场监测数据、影像资料等进行了分

析和整理，于 2025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综上，本工程监测时段完整，监测点位布设合理，监测频次满足要求，监测资料完善，监测成果可信，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在工程建设中发挥了较好的监督促进作用，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整体满足监测技术规程及其他技术文件要求。

6.5 水土保持监理

建设单位委托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承担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配合监测单位督促和检查水土保持工作的开展。

水土保持监理的工作内容为：协助项目法人编写开工报告；审查承包商选择的分包单位；组织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审查承包商提出的施工技术措施、施工进度计划和资金、物资、设备计划等；督促承包商执行工程承包合同，按照国家行业技术标准和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监督工程进度和质量，检查安全防护措施；核实完成的工程量，对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做出综合评价，配合建设单位最终确认完成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自查初验工作；签发工程付款凭证，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处理违约事件；协助项目法人进行工程各阶段验收，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时，提交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临时措施的影像资料和质量评定的原始资料。

监理单位在进入现场前编写了水土保持监理实施规划。工程建设过程中，实行监理制度，形成以项目法人、承包商、监理工程师三方面相互制约，以监理工程师为核心的合同管理模式，对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及投资等进行控制，对水土保持工程实行信息管理和合同管理，确保工程如期完成。

监理单位派出具有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资格证书和上岗证书的水保监理人员，采取跟踪、旁站等监理方法，每季度对工程现场水土保持工程实施情况巡查一次，巡查结束后编报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季报，年终编报年报，作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基础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必备的成果资料。可见，监理单位在水土保持投资控制上工作到位，有力保证了水土保持投资专款专用，资金投入有效合理。

综上所述，江苏科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内容全面，监理职责明确；监理过程中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监理的进度、质量和投资控制方法正确，采取

的措施有效，较好的完成了该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进度、投资和质量控制；监理过程资料详实，监理总结报告编制满足相关技术规程和规范。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现场监督检查情况良好。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12.15 修订）和《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的通知》（苏价农〔2018〕112 号）计算，本次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378098m²，其中河流水面面积 47690m²，陆地面积 330408m²，按照南通地区水土保持补偿费 1.0 元/m²，实际计费面积不满 1m²，按 1m² 计算。本项目实际计费面积为 330408m²，共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330408 元（33.0408 万元）。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实际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略有减免，合计 26.43 万元。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在项目正式运行期，永久占地部分，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承担水土保持设施管理和维护，配备专门人员，加强运行期抚育管理。公司定期检查水土保持设施，发现问题及时维护；对植物措施及时进行补植、补种和灌溉、施肥，保证林草措施正常生长，长期有效地发挥水土保持设施的蓄水保土效果。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从运行管理费中给绿化服务队划拨专项经费作为水土保持设施运营和管护费。从目前工程运行情况看，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责任落实，资金保障，可以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临时占地部分已归还原土地权属人。

综合考虑职责、制度、人员、资金等方面，我单位认为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管护到位。

7 结论

7.1 结论

通过对组织对本项目实施全面的水土保持设施调查，我单位针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主要形成以下结论：

1) 建设单位十分重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按照有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并上报水利厅审查、批复。各项手续齐全。

2)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档案资料保存完整，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财务支出、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等资料齐全。

3) 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及其设计文件建成，符合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的要求，达到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的要求，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达到了《开发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08）等相关技术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

4)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质量合格，工程措施结构稳定、排列整齐、外型美观；植物绿化生长良好，林草覆盖率达到了较高的水平；工程评定资料齐全，完成情况良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合格率均达到 100%，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为合格。

5)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良好，水土保持防治效果明显，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治理。

6) 水土保持投资使用符合审批要求，管理制度健全。

7) 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理、维护措施已经落实，具备正常运行条件，且能持续、安全、有效运转，符合交付使用要求。

8) 通过对本项目周围群众进行的公众意见调查发现，总体上公众认为工程建设能对经济环境带来有利的影响。工程对当地经济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综上所述,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水土保持工程总体工程质量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符合验收条件。

7.2 遗留问题安排

本工程不存在遗留问题。建设单位在下阶段应继续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

及植被养护工作。

8 附件及附图

8.1 附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的委托函

附件 2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附件 3 水土保持大事记

附件 4 质量监督检查意见

附件 5 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图

附件 6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费收据

附件 7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附件 8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附件 9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8.2 附图

附图 1 工程总平面图

附图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附图 3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8.1 附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的委托函

关于委托开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 油泊位工程项目报告编制任务的函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为完成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现根据合同委托贵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等相关法律及文件要求，编制《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望你单位接文后抓紧时间开展工作，尽快完成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并提交我单位。



附件 2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南通市水利局文件

通水许可〔2022〕84 号

南通市水利局关于准予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1月3日向本局提出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申请，本局已依法受理（《南通市水利局受理通知书》编号：202301030002），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在山区、丘陵区、风沙区以及

— 1 —

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并按照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采取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措施。没有能力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应当委托具备相应技术条件的机构编制”的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位于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建设内容主要为：“F”型码头 1 座，共布置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1 个 3 万吨级泊位、7 个 5 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其中陆域主要由平房仓、转运站及廊道、变电所、污水处理站、48 座混凝土筒仓、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及相关配套设施。

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同意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37.81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21.33 公顷，临时占地 16.48 公顷。项目分为码头区、辅建区、堆场区、临时堆土区、施工生产生活区。

二、挖填土（石）方量

工程挖填土（石）方总量 88.54 万立方米，其中挖方 44.27 万立方米，填方 44.27 万立方米，无借方和余方。

三、分区防治措施

（一）码头区

工程措施：排水明沟、雨水收集池。

（二）辅建区

工程措施：雨排水管网、土地整治；植物措施：综合绿化；
临时措施：洗车平台、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

（三）堆场区

工程措施：雨排水管网；临时措施：临时苫盖。

（四）临时堆土区

植物措施：撒播草籽；临时措施：临时苫盖、临时排水沟、
临时沉沙池、编织土袋拦挡。

（五）施工生产生活区

植物措施：撒播草籽；临时措施：临时苫盖、临时排水沟、
临时沉沙池。

四、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及目标

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设计水平年
2025年。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8%、土壤流失控制比1.0、
渣土防护率99%、林草植被恢复率98%、林草覆盖率10%。

五、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任务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技术能力的单位
承担，本工程主要采用实地调查、定位检测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
方法，监测时段从2022年12月到2025年12月结束。本项目共布设
监测点位4处，其中辅建区2处、临时堆土区1处、施工生产生活
区1处。

六、水土保持监理

根据《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规定，本工
程应当由具有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专业资质的单位承担监理
任务。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 3 —

同意方案确定的水土保持总投资868.20万元，其中工程措施321.28万元，植物措施111.88万元，临时措施300.95万元，独立费用60.01万元，基本预备费47.65万元。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需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26.43万元。

八、管理

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项目如发生地点、规模、水土保持措施及弃渣存放地等重大变更，须报本局重新审批，其他涉及水土保持方案的变更须报本局备案。

九、验收

项目完工后你单位应按《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验收结束后将验收材料向我局报备。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南通市水利局

2022年12月30日

抄送：通州区水利局、市水政监察支队、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通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30日印发

附件3 水土保持大事记

2018年7月5日,江苏省海事局以《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通航水域岸线安全使用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海许可〔2018〕9号)对该工程项目安全使用通航水域岸线做出行政许可。

2018年7月16日,长航局以《长航局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建设项目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的审核意见》(长航函道〔2018〕174号)对该工程项目航道通航条件影响做出批复。

2021年3月5日,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通过省交通运输厅组织的岸线审查。

2021年3月31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以《交通行政许可书》(苏交港许字〔2021〕00006号)对该工程项目做出行政许可。

2021年6月18日,交通运输部以《交通运输部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交规划函〔2021〕254号)对该工程项目使用港口岸线做出批复。

2022年1月11日,南通市行政审批局以《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通行审批〔2022〕7号)对该工程项目建议书进行了批复。

2022年6月16日,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以《关于展开编制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委托函》对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做出委托。

2022年9月29日,长江水利委员会以《长江水利委员会关于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洪水影响评价的行政许可决定》(长许可决〔2022〕188号)对该工程项目洪水影响评价做出行政许可。

2022年10月28日,南通市水利局主持召开了《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提出技术评审意见。

2022年12月30日,南通市水利局以《关于准予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通水许可〔2022〕84号)文件,对本工程的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

2023年5月26日,工程正式开工。

2023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承担水保监理工作。

2023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2025 年 2 月 25 日，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召开南通港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筒仓标段交工验收会。

2025 年 4 月，建设单位委托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附件 4 水土保持措施效果图

时间	水土保持措施效果
2022.12	 
2024.04-202406	



2024.07-2024.09



	
2025.01-2025.03	

附件 5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费收据

江苏省财政厅
记账凭证

核算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1日

摘要	会计科目	凭证号 银行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10万吨粮油泊位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	1603.01.06.03.19 - 在建工程_基建工程_横港沙粮油泊位改造及新建_待摊投资_其他待摊投资	264,300.00	
付南通市税务局1款	1002.03.12 - 银行存款_中国银行_码头管理782799		264,300.00

附单据数 5 贰拾陆万肆仟叁佰元整 264,300.00 264,300.00

财务主管： 记账： 复核：夏洁龄 出纳： 制单：王雨花 经办人：

江苏省财政厅监制 发号:W-PJ

编号：HGS001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场地整治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5年5月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以及《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等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2025年5月，由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在江苏省南通市对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进行了自查初验。参加初验的还有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水保监测单位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等。验收组成员通过查看工程现场、查阅施工文字资料、影像资料，听取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情况汇报后，进行了讨论，并形成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1、工程位置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位于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项目中心坐标位于东经120°41'1.70"，北纬32°01'1.25"。

2、建设任务

建设“F”型码头1座，共布置1个10万吨级泊位、1个3万吨级泊位、7个5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1个堆场、48座混凝土筒仓、2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

（二）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主要内容：场地整治。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

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水保监测单位：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1、工期

土地整治工程：开工日期 2025 年 1 月，完工日期 2025 年年 5 月。

2、实际完成工程量

辅建区土地整治面积 0.65hm²。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其效果、经验

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各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工程水保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编制了土地整治施工实施细则、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土地整治措施。该工程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水保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 （2）高度重视，聘请水保监理工程师、监测进行现场监督指导；
- （3）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
- （4）现场管理严，控制了施工过程水土流失；
- （5）强化培训与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保意识。

二、合同执行请况

在土地整治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综合运用法律、行政和经济等手段，对项目合同关系实施全程组织、协调与监督。通过合同跟踪管理，监督施工单位全面履行合同义务；通过风险分析预判，有效防范索赔风险；依据合同条款，妥善处理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关键问题。上述措施有效保障了项目建设全程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与管理成效显著。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项目法人评定为合格。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优良数	优良率
土地整治工程	合格	场地整治	合格	辅建区土地整治工程	1个	1	100%	0	0%

（二）监测成果分析

土地整治工程开工以来，监测单位对施工期水土流失状况实施了系统性综合监测，重点针对工程扰动现状、项目区水土流失强度、土地扰动范围、新增水土流失面积、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及潜在流失风险等关键要素，开展了全过程动态监测与分析。监测成果数据详实，科学可靠。

（三）外观评价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施工质量评定规程》的标准要求。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本土地整治工程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功能有效发挥。工程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得到及时控制，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达标。施工进度与投资控制符合要求，工程资料齐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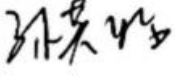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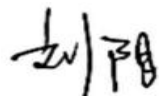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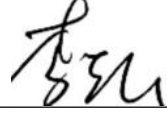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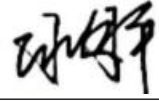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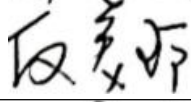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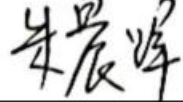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土地整治工程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工程质量合格，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既定目标，具备验收条件。

为确保水土保持工程长效运行，建议运行单位加强水保措施的日常管护；做好场地的养护管理。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签字页附后。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姜金勇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伟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英皓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阳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志民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马立东	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正高	
司海平	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夏美玲	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朱晨辉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编号：HGS002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点片状植被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5 年 5 月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以及《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等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2025年5月，由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在江苏省南通市对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进行了自查初验。参加初验的还有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水保监测单位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等。验收组成员通过查看工程现场、查阅施工文字资料、影像资料，听取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情况汇报后，进行了讨论，并形成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1、工程位置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位于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项目中心坐标位于东经120°41'1.70"，北纬32°01'1.25"。

2、建设任务

建设“F”型码头1座，共布置1个10万吨级泊位、1个3万吨级泊位、7个5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1个堆场、48座混凝土筒仓、2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

（二）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主要内容：撒播草籽，绿化种植，综合绿化。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水保监测单位：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1、工期

植被建设工程：开工日期 2025 年 1 月，完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2、实际完成工程量

辅建区综合绿化 0.65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绿化 2200m²；临时堆土区撒播草籽 9.01hm²。

与方案设计相比，增加了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绿化 2200m²。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其效果、经验

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各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工程水保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编制了植被建设工程施工实施细则、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植被建设工程措施。该工程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水保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 （2）高度重视，聘请水保监理工程师、监测进行现场监督指导；
- （3）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
- （4）现场管理严，控制了施工过程水土流失；
- （5）强化培训与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保意识。

二、合同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的和经济的手段，对合同关系进行组织、协调和监督。通过跟踪管理，监督施工单位履行合同各项约定；通过风险分析，预防索赔事件发生；依据合同约定，解决和处理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问题。确保了建设过程中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和管理工作良好。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项目法人评定为合格。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优良数	优良率
植被建设工程	合格	点片状植被	合格	临时堆土区撒播草籽	2个	2	100%	0	0%
				施工生产区临时绿化	1个	1	100%	0	0%
				辅建区综合绿化	1个	1	100%	0	0%

（二）监测成果分析

自本工程开工以来，监测单位对施工期水土流失状况实施了系统性综合监测，重点针对工程扰动现状、项目区水土流失强度、土地扰动范围、新增水土流失面积、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及潜在流失风险等关键要素，开展了全过程动态监测与分析。监测成果数据详实，科学可靠。

（三）外观评价

植物长势良好，符合设计要求。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施工质量评定规程》的标准要求。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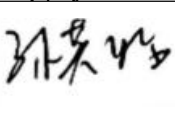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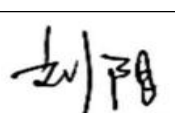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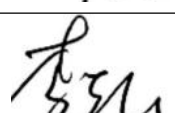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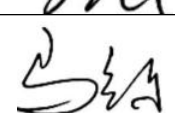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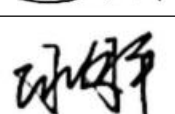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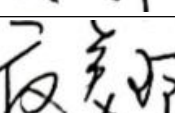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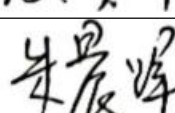
本植被建设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功能有效发挥。工程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得到及时控制，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达标。施工进度与投资控制符合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植被建设工程建设过程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工程质量合格，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既定目标，具备验收条件。

为确保水土保持工程长效运行，建议运行单位加强水保措施的日常管护；做好场地的养护管理。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签字页附后。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姜金勇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伟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英皓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阳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志民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马立东	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正高	
司海平	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夏美玲	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朱晨辉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编号：HGS003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排水，沉沙，覆盖。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5 年 5 月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以及《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等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2025年5月，由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在江苏省南通市对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进行了自查初验。参加初验的还有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水保监测单位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等。验收组成员通过查看工程现场、查阅施工文字资料、影像资料，听取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情况汇报后，进行了讨论，并形成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1、工程位置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位于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项目中心坐标位于东经120°41'1.70"，北纬32°01'1.25"。

2、建设任务

项目属于新建建设类项目，用地类型为港口码头用地。项目主要建设“F”型码头1座，共布置1个10万吨级泊位、1个3万吨级泊位、7个5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1个堆场、48座混凝土筒仓、2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

（二）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主要内容：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水保监测单位：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1、工期

临时防护工程：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完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实际完成工程量

辅建区临时排水沟 2950m，临时沉沙池 2 座，临时苫盖 55000m²；堆场区临时苫盖 50600m²；临时堆土区临时苫盖 95000m²，临时排水沟 1627m，临时沉沙池 4 座；施工生产区临时排水沟 1210m，临时沉沙池 4 座，临时苫盖 64000m²。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其效果、经验

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各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工程水保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组织参建单位进行了水保教育培训，编制了安全文明施工实施细则与绿色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各项水保措施。该工程在水保管理、落实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等方面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水保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 （2）高度重视，聘请水保专业监理、监测进行现场监督指导；
- （3）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
- （4）现场管理严，控制了施工过程水土流失；
- （5）强化培训与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保意识。

二、合同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的和经济的手段，对合同关系进行组织、协调和监督。通过跟踪管理，监督

施工单位履行合同各项约定；通过风险分析，预防索赔事件发生；依据合同约定，解决和处理好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问题。确保了建设过程中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和管理情况良好。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项目法人评定为合格。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优良数	优良率
临时防护工程	合格	排水	合格	辅建区临时排水沟	32个	32	100%	0	0%
				临时堆土区临时排水沟	20个	20	10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排水沟	9个	9	100%	0	0%
				码头区排水明沟	16个	16	100%	0	0%
		沉沙	合格	辅建区临时沉沙池	2个	2	100%	0	0%
				临时堆土区临时沉沙池	4个	4	10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沉沙池	4个	4	100%	0	0%
		覆盖	合格	辅建区临时苦盖	2个	2	100%	0	0%
				临时堆土区临时苦盖	2个	2	100%	0	0%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苦盖	2个	2	100%	0	0%
				堆场区临时苦盖	2个	2	100%	0	0%

（二）监测成果分析

自本工程开工以来，监测单位对施工期内的水土流失情况开展了系统性的综合监测工作，重点围绕工程建设现状、区域内水土流失程度、土地扰动范围、水土流失面积、临时防护工程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潜在水土流失风险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调查与分析。所获得的监测结果具有较高的科学性与可靠性。

（三）外观评价

沉沙设计、覆盖面积、编织土袋拦挡等符合设计要求。各项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施工质量评定规程》的标准要求。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本临时防护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功能有效发挥。工程责任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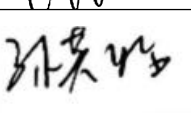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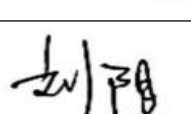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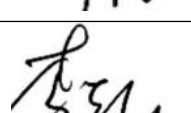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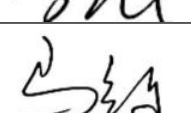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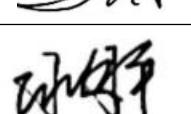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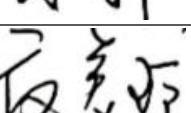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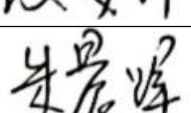
水土流失得到及时控制，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达标。施工进度与投资控制符合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临时防护工程建设过程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工程质量合格，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既定目标，具备验收条件。

为确保水土保持工程长效运行，建议运行单位加强水保措施的日常管护；做好场地的养护管理。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签字页附后。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姜金勇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伟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英皓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阳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志民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马立东	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正高	
司海平	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夏美玲	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朱晨辉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编号：HGS004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降水蓄渗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降水蓄渗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5 年 5 月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以及《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等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2025年5月，由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在江苏省南通市对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进行了自查初验。参加初验的还有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水保监测单位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等。验收组成员通过查看工程现场、查阅施工文字资料、影像资料，听取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情况汇报后，进行了讨论，并形成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1、工程位置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10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位于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项目中心坐标位于东经120°41'1.70"，北纬32°01'1.25"。

2、建设任务

建设“F”型码头1座，共布置1个10万吨级泊位、1个3万吨级泊位、7个5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1个堆场、48座混凝土筒仓、2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

（二）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单位工程名称：降水蓄渗工程。

主要内容：雨排水管网，雨水收集池，洗车平台系统。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水保监测单位：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1、工期

降水蓄渗工程：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完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2、实际完成工程量

施工生产区洗车平台系统 1 套，码头区雨水收集池 15 座，辅建区雨排水管网 2 个共 2375m，堆场区雨排水管网 425m。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其效果、经验

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各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工程水保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组织参建单位进行了水保教育培训，编制了安全文明施工实施细则与绿色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各项水保措施。该工程在水保管理、落实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等方面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水保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2）高度重视，聘请水保专业监理、监测进行现场监督指导；

（3）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实施了人工绿化措施，较好的恢复周边生态环境；

（4）现场管理严，控制了施工过程水土流失；

（5）强化培训与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保意识。

二、合同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的和经济的手段，对合同关系进行组织、协调和监督。通过跟踪管理，监督施工单位履行合同各项约定；通过风险分析，预防索赔事件发生；依据合同约定，解决和处理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问题。确保了建设过程中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和管理工作良好。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及项目法人评定为合格。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优良数	优良率
降水蓄渗工程	合格	排水管网	合格	辅建区雨排水管网	2个	2	100%	0	0%
				码头区雨水收集池	2个	2	100%	0	0%
				施工生产区洗车平台系统	1个	1	100%	0	0%
				堆场区雨排水管网	2个	2	100%	0	0%

（二）监测成果分析

自本工程开工以来，监测单位对施工期内的水土流失情况开展了系统性的综合监测工作，重点围绕降水蓄渗工程工程建设现状、区域内水土流失程度、土地扰动范围、水土流失面积、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潜在水土流失风险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调查与分析。所获得的监测结果具有较高的科学性与可靠性。

（三）外观评价

排水管网外观符合设计要求。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施工质量评定规程》的标准要求。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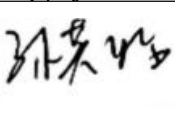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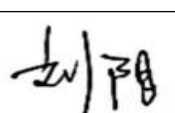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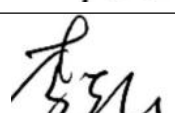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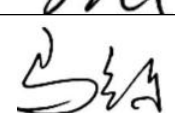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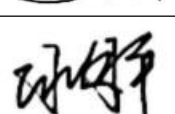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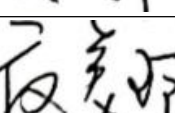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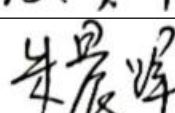
本降水蓄渗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功能有效发挥。工程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得到及时控制，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达标。施工进度与投资控制符合要求，工程资料齐全。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降水蓄渗工程建设过程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工程质量合格，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既定目标，具备验收条件。

为确保水土保持工程长效运行，建议运行单位加强水保措施的日常管护，做好场地的养护管理。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签字页附后。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姜金勇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伟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英皓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阳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志民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马立东	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正高	
司海平	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夏美玲	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朱晨辉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编号：HGS001FB01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场地整治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5 年 5 月

一、开完日期

土地整治：开工日期 2025 年 1 月，完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二、主要工程量

辅建区土地整治 0.65hm²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辅建区施工结束后，对扰动土地的区域，进行清理、平整后，达到可种植植被的条件即可。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主要用于人为扰动后的土地，整治后的土地条件应具备绿化需要，采取人工施肥、畜力耕翻地和机械耕翻地等土壤改良措施。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有单元工程 1 个，合格单元工程 1 个，优良单元工程 0 个，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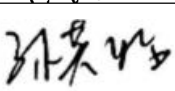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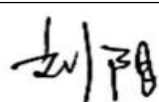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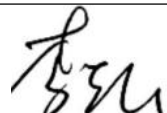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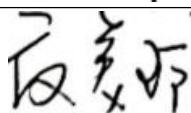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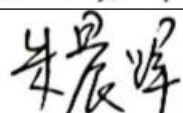
七、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姜金勇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伟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英皓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阳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志民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马立东	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正高	
司海平	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夏美玲	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朱晨辉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编号：HGS002FB02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点片状植被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5 年 5 月

一、开完日期

点片状植被：开工日期 2025 年 1 月，完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二、主要工程量

辅建区综合绿化 0.65hm²；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绿化 2200m²；临时堆土区撒播草籽 9.01hm²。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根据工程总工期的要求，土地整治工程完工后即时对裸露土地进行绿化，植被建设绿化工程从 2025 年 1 月初逐步实施，将整治完成后的施工场地即时栽植乔灌、撒播草籽等。2025 年 5 月底，植被建设过程全部结束。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坚持高标准整地，科学栽植，提高草木成活率和保存率。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有单元工程 4 个，合格单元工程 4 个，优良单元工程 0 个，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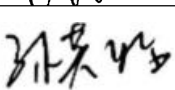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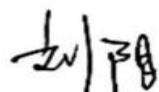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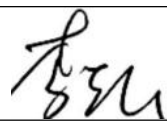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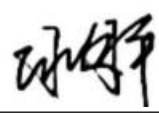
七、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姜金勇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伟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英皓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阳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志民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马立东	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正高	
司海平	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夏美玲	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朱晨辉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编号：HGS003FB01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排水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5 年 5 月

一、开完日期

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完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二、主要工程量

辅建区临时排水沟 2950m，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排水沟 1210m，码头区排水明沟 1567m。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2023 年 4 月，辅建区临时排水沟开工，2023 年 9 月完工；2023 年 4 月施工生产区临时排水沟开工，2023 年 6 月完工；2025 年 1 月码头区排水明沟开工，2025 年 3 月完工。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洗车平台系统运行良好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有单元工程 77 个，合格单元工程 77 个，优良单元工程 0 个，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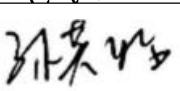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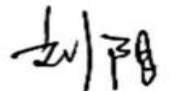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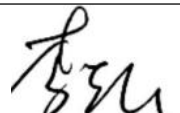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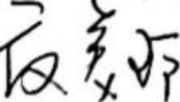
七、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姜金勇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伟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英皓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阳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志民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马立东	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正高	
司海平	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夏美玲	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朱晨辉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编号：HGS003FB02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沉沙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5 年 5 月

一、开完日期

沉沙：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完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二、主要工程量

辅建区临时沉沙池 2 座；临时堆土区临时沉沙池 4 座，施工生产区临时沉沙池 4 座。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临时排水沟：码头区开挖排水沟汇水外排；

临时沉沙池：辅建区、堆场区、临时堆土区及施工生产生活区设置沉沙池外排清水。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排水沟和沉沙池断面平整，无松垮现象。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有单元工程 10 个，合格单元工程 10 个，优良单元工程 0 个，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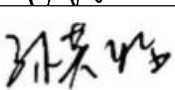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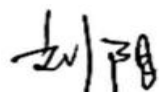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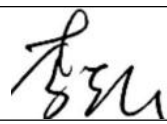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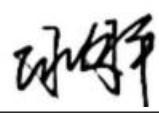
七、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姜金勇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伟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英皓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阳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志民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马立东	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正高	
司海平	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夏美玲	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朱晨辉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编号：HGS003FB03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覆盖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5 年 5 月

一、开完日期

覆盖：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完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二、主要工程量

辅建区临时苫盖 55000m²；临时堆土区临时苫盖 95000m²；施工生产区临时苫盖 64000m²；堆场区临时苫盖 50600m²。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彩条布覆盖：码头区、堆场区、辅建区、施工生产区、临时堆土区采用彩条布覆盖裸露地表。

草袋土拦挡：临时堆土区土方装袋堆放覆盖。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基本实现全覆盖。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有单元工程 6 个，合格单元工程 6 个，优良单元工程 0 个，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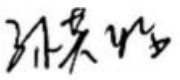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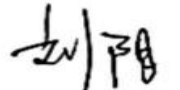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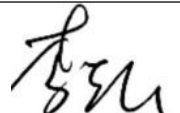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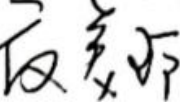
七、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姜金勇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伟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英皓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阳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志民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马立东	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正高	
司海平	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夏美玲	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朱晨辉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编号：HGS004FB01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降水蓄渗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降水蓄渗

建设单位：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2025 年 5 月

一、开完日期

排水明沟、排水管网、雨水收集池排水管网：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完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二、主要工程量

辅建区排水管网铺设长度 2375m；码头区建设 15 座雨水收集池；建设洗车平台 1 套；堆场区雨排水管网 425m。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工程实际施工过程中，沿堆场、辅建四周布设了排水管网。沿码头区布设排水明沟。在码头区建设雨水收集池，采用混凝土蓄水池。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基本实现全覆盖。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有单元工程 5 个，合格单元工程 5 个，优良单元工程 0 个，单元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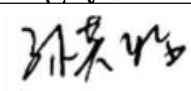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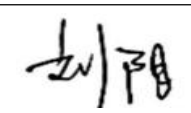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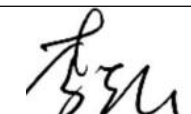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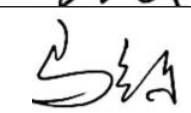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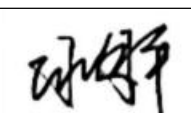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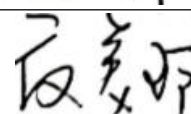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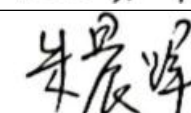
七、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姜金勇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胡伟	南通港码头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孙英皓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阳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正高	
李志民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马立东	上海东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正高	
司海平	南通市交通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夏美玲	南京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	
朱晨辉	南通禹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附件 8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调查日期:2025 年 5 月 20 日

工程概况: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项目位于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建设“F”型码头 1 座,共布置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1 个 3 万吨级泊位、7 个 5 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 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 1 个堆场、48 座混凝土筒仓、2 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正式开工,2025 年 6 月竣工。			
为更好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姓名:张群	年龄:38	职业:工人	文化程度初中
职业:工人	住址:		
调查内容	观点		
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促进	✓	
	未促进		存在的问题
	弃权		
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	✓	
	影响较小		
	影响较大		存在的问题
	弃权		
施工期间弃土弃渣管理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存在的问题
	弃权		
施工后期林草植被建设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存在的问题
	弃权		
项目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存在的问题
	弃权		
您对本项目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调查日期:2025 年 5 月 20 日

工程概况: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项目位于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建设“F”型码头 1 座,共布置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1 个 3 万吨级泊位、7 个 5 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 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 1 个堆场、48 座混凝土筒仓、2 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正式开工,2025 年 6 月竣工。			
为更好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姓名: 张孙伟	年龄: 40	职业: 公司经理	文化程度: 本科
职业: 经理	住址:		
调查内容	观点		
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促进	✓	存在的问题
	未促进		
	弃权		
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	✓	存在的问题
	影响较小		
	影响较大		
	弃权		
施工期间弃土弃渣管理情况	较好	✓	存在的问题
	一般		
	较差		
	弃权		
施工后期林草植被建设情况	较好	✓	存在的问题
	一般		
	较差		
	弃权		
项目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	较好	✓	存在的问题
	一般		
	较差		
	弃权		
您对本项目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调查日期:2025 年 5 月 20 日

工程概况: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项目位于位于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建设“F”型码头 1 座,共布置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1 个 3 万吨级泊位、7 个 5 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 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 1 个堆场、48 座混凝土筒仓、2 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正式开工,2025 年 6 月竣工。			
为更好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姓名:	朱松良	年龄:	49
职业:	车间主任	职业:	车间主任
文化程度:	大专	住址:	
调查内容	观点		
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促进	✓	
	未促进		存在的问题
	弃权		
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	✓	
	影响较小		
	影响较大		存在的问题
	弃权		
施工期间弃土弃渣管理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存在的问题
	弃权		
施工后期林草植被建设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存在的问题
	弃权		
项目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	较好	✓	
	一般		
	较差		存在的问题
	弃权		
您对本项目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调查日期:2025 年 5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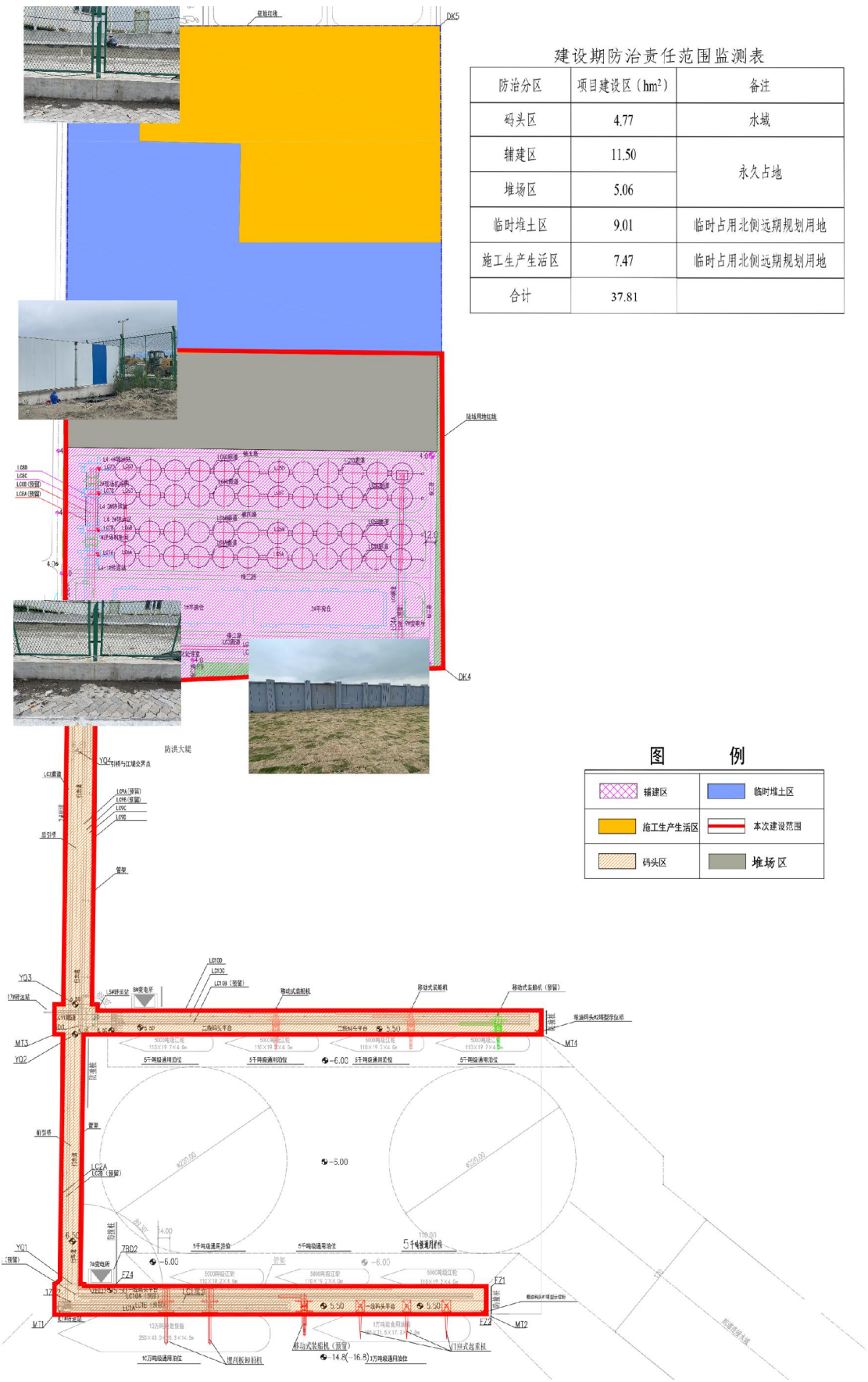
工程概况: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项目位于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建设“F”型码头 1 座,共布置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1 个 3 万吨级泊位、7 个 5 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 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 1 个堆场、48 座混凝土筒仓、2 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正式开工,2025 年 6 月竣工。			
为更好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姓名: 齐昂	年龄: 45	职业: 其他	文化程度: 中专
职业:	住址:		
调查内容	观点		
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促进	✓	存在的问题
	未促进		
	弃权		
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无影响	✓	存在的问题
	影响较小		
	影响较大		
	弃权		
施工期间弃土弃渣管理情况	较好	✓	存在的问题
	一般		
	较差		
	弃权		
施工后期林草植被建设情况	较好	✓	存在的问题
	一般		
	较差		
	弃权		
项目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	较好	✓	存在的问题
	一般		
	较差		
	弃权		
您对本项目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水土保持公众参与调查表

项目名称: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 调查日期:2025 年 5 月 20 日

工程概况:			
南通港天生港区横港沙作业区 10 万吨级粮油泊位工程已完工试运行,正在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项目位于通州区五接镇南通港如皋港区,新世界码头以东、长江以北、长江以西、疏港路以南。建设“F”型码头 1 座,共布置 1 个 10 万吨级泊位、1 个 3 万吨级泊位、7 个 5 千吨级泊位及后方陆域配套工程,泊位总长度 1404m,其中陆域主要由 1 个堆场、48 座混凝土筒仓、2 座平房仓以及变电所、污水处理站、电加热无害化处理室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正式开工,2025 年 6 月竣工。			
为更好了解工程建设和试运行期间的水土流失情况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公众对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以便发现不足,总结经验,促进水土保持工作的推进。现就工程建设所涉及的水土保持相关问题向您征求意见,感谢您的支持!			
姓名:	杨立	年龄:	48
职业:	司机	文化程度:	中专
住址:			
调查内容	观点		
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影响	促进	✓	
	未促进		存在的问题
	弃权		
	无影响	✓	
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	影响较小		
	影响较大		存在的问题
	弃权		
	较好	✓	
施工期间弃土弃渣管理情况	一般		
	较差		存在的问题
	弃权		
	较好	✓	
施工后期林草植被建设情况	一般		
	较差		存在的问题
	弃权		
	较好	✓	
项目建设后扰动土地恢复情况	一般		
	较差		存在的问题
	弃权		
	您对本项目有关水土保持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无		

附图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



附图3 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图

